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ELECTRICAL APPLIANCES HOLDING LIMITED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1號香港怡東酒店三樓解頤閣1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GOME Retail Holdings Limited」載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登記冊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OME Electrical Appliances Holding Limited」更改為「GOME Retai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為以供識別之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時所用之中文名稱「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自本公司新英文名稱記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公司登記冊當日起生效；及一般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其認為就使上述更改公司名稱事項生效而言屬必須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文件（不論親筆簽署、加蓋印章或作為契據）或作出有關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錄，本公司將由2017年6月7日（星期三）至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含首末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及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轉讓文書連同相關的股票必須於2017年6月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大中

香港，2017年5月19日

* 僅供識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29樓2915室

附註：

- (1) 凡有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委派他人作其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持有本公司兩股股份或以上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隨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3)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屬法團，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行政人員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逾期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無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 (5)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於任何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該等聯名持有人中超過一名人士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所述出席人士中名列股東名冊首位者就有關股份所作之投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則不予計算。
- (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黃秀虹女士及于星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吳偉雄先生、劉紅宇女士及王高先生。